

证券代码：000599

证券简称：青岛双星

公告编号：2017-011

债券代码：112337

债券简称：16 双星 01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于2017年4月18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于2017年4月28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应参会监事7名，实际参会监事7名。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程鲁祥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监事会报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公司《2016年度监事会报告》内容已于2017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予以披露。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2016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及《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6年年度报告》内容已于2017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予以披露，《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内容已于2017年4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予以披露。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

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674,578,89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2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人民币 13,491,577.86 元（含税）。公司 2016 年度拟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同意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经审核，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公司《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具体内容已于 2017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予以披露。

6、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公司《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具体内容已于 2017 年 4 月 29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予以披露。

7、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提名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回避。

同意提名程鲁祥先生、李在岩先生、高璐女士、袁坤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上述监事候选人简历请见附件。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青岛双星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 年 4 月 29 日

附件：

监事候选人简历

1. 程鲁祥先生：1958年10月出生，经济管理专业，大专学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及公司控股股东双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历任青岛市供销社主任助理、副主任、党委书记、监事会主任，青岛市市直企业监事会主席。

程鲁祥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除外）、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2. 李在岩先生：1970年6月出生，经济学学士，本科学历，现任公司监事，青岛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外派监督人员，历任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李在岩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除外）、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3. 高琚女士：1960年12月出生，大学专科学历，现任公司监事，双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群办主任、工会主席、党委委员。历任双星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监察处副处长。

高琚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控股股东除外）、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4. **袁坤芳先生**：1969年5月出生，行政管理与环境工程专业本科学历，高级政工师。现任公司监事，历任双星机械总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双星地产副书记、供应链本部党委副书记。

袁坤芳先生截至目前共持有本公司股份19373股，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